

证券代码：300168

证券简称：万达信息

公告编号：2025-063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1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5年11月14日15: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提前通知时限。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阮琦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治理结构调整等实际情况，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的工商备案等相关事宜。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修订和废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为进一步适应公司治理结构调整，保持公司制度与最新法律法规要求及监管规定有效衔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并制定、废止部分治理制度。具体制度目录如下：

修订的治理制度目录	
序号	制度名称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4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5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6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7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8	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
9	经理工作细则
10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11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12	对外担保制度
13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14	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15	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
16	关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
17	财务管理制度
18	内部审计制度
19	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20	子公司管理制度
21	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22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23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4	突发事件处理制度
25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26	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制度
新增制定的治理制度目录	
序号	制度名称
1	承诺管理制度
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4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5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6	舆情管理制度
废止的治理制度目录	
序号	制度名称
1	监事会议事规则
2	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
3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中，《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部分治理制度修订对照表》、修订后和新增制定的治理制度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因部分董事离任，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出现空缺，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需进行成员的补选工作。

董事会同意补选董事长阮琦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补选非独立董事郑卫东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补选非独立

董事何红女士为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及委员；补选独立董事刘功润先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席及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

上述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完成补选后，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现组成人员如下：

-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阮琦（主席）、郑卫东、刘功润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江泓（主席）、孟添、刘功润
-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刘功润（主席）、孟添、郑卫东
-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孟添（主席）、江泓、阮琦
- 5、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何红（主席）、江泓、李光亚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保证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及保荐机构发表的意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星期二）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提交的如下议案：

- 1、《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5、《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 6、《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议案》;
- 7、《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8、《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 1、关于豁免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时限的书面确认意见;
-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